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金租　公告编号：2026-004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汇川（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川租赁”），为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19,250,000美元；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9,250,000美元（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汇川租赁的有关融资提供担保。汇川租赁是本公司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批准后，为开展跨境船舶租赁业务而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5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为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不超过6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止。期间内任一时点担保余额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汇川（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3年12月22日

3.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查验库办公区202室（东疆商秘自贸9667号）

4.法定代表人：张欣航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万元整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投资《外资投资准入与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7.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

8.被担保人财务信息：

单位：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2,580,900.96	1,548,731.45	2,697,286.40	1,434,203.47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9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90,489,197.70	3,269,274.38	4,281,423.42	1,752,764.94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人：汇川（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2.担保方：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4.担保金额：19,250,000美元

5.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款项和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基于项目公司经营发展的合理需要，有利于项目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

担保对象资信状况较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同时公司持有汇川租赁100%股权，对项目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够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对保税地区项目公司的担保，以预计年度担保额度的形式进行审议并授权，担保额度符合项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项目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的担保。按2026年1月19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1美元兑7.0051人民币元）折算，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为人民币4,187,340,699.64元，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7.35%。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4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南威北方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45.00万元	6,135.04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9,465.13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2.1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威北方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科技集团”）因业务发展需求，于近日与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的方式与冀银金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2,045万元，租赁期限不超过60个月，具体期限自起租日起算至租赁期限届满日止。

为保证上述融资租赁业务的顺利实施，公司及北方科技集团提供以下增信担保措施：

1、公司与冀银金租签署《保证合同》，为北方科技集团上述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无反担保。

2、北方科技集团与冀银金租签署《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主合同项下标的物所产生相关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3、北方科技集团与冀银金租签署《抵押合同》，冀银金租授权北方科技集团将主合同项下标的物抵押给冀银金租。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5月16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66,9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

在年度预计额度内，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上述担保文件签署后，因相关业务尚未实际发生导致公司的担保义务增加，故截至目前公司对北方科技集团的担保余额为6,135.04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45,845.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南威北方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直接持股100%。	91110106MA04CUA60N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威北方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831.87	57,704.52	43,127.35	8,809.87	71.51	95,605.05	52,549.21	43,055.84	8,030.56	-513.6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北方科技集团与冀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出租人：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人：南威北方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物：25台服务器

租金：2,300.73万元（由租赁成本和租息组成）

租赁期限：不超过60个月，起租日起算至租赁期限届满日止。

期满选择：北方科技集团有权以人民币100元的价格留购租赁物，冀银金租在收到北方科技集团支付的上述留购价款后，将租赁物按照现时现状转移给北方科技集团。

（二）公司与冀银金租签署《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南威北方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人：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最高本金：2,045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冀银金租对债务人的全部债权，即债务人应支付冀银金租的全部租金、租前息、租赁手续费及利息、可能发生的逾期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执行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款项。

保证期间：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北方科技集团与冀银金租签署《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质权人：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出质人：南威北方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最高本金：2,045万元

保证方式：质押保证

质押担保范围：北方科技集团质押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冀银金租对北方科技集团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北方科技集团应支付的全部租金、租前息、租赁手续费及利息、可能发生的违约金、损失赔偿金、补偿金、回购价款、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执行费等）、因北方科技集团违约而给冀银金租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款项。

质押期限：冀银金租的质权与本合同约定的主债权同时存续，主债权结清前，质权持续存在。

质押物：主合同项下标的物所产生相关的应收账款。

（四）北方科技集团与冀银金租签署《抵押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抵押权人：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抵押人：南威北方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最高本金：2,045万元

担保方式：抵押保证

抵押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冀银金租对北方科技集团的全部债权，即北方科技集团应支付冀银金租的全部租金、租前息、租赁手续费及利息、可能发生的逾期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执行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款项。

抵押期限：自2026年1月15日起至2031年1月15日。

若债务履行起始日提前或者延后，则截止日相应提前或者延后，具体依主合同执行情况确定；若冀银金租依据主合同的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或者解除主合同，则冀银金租通知北方科技集团提前终止合同或者解除主合同之日为债务履行期届满日。

抵押物：主合同项下的标的物（25台服务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子公司正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拓宽子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助力其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截至目前，被担保人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99,465.1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2.14%。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99,465.13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2.14%，公司对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元。除此以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6-002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

●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00万元（包含本数）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心脉医疗”）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7月17日		
募集资金总额	83,214.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2,965.89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7,855.98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康新公路）【注1】	100	已变更
	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桑桥路）【注2】	59.36	2022年
	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	107.33	不适用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83.92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1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1：2021年3月26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经2021年5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申请新投资项目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的议案》，公司决定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将原项目“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4,035.58万元（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19.24%）及其产生的孳息人民币619.90万元，合计人民币14,655.48万元变更后全部用于“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桑桥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30日、2021年5月2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2021-019）。

注2：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桑桥路）已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2月15日		
募集资金总额	180,922.87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78,140.01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全球总部及创新与产业化基地项目	33.29	2027年
	外周血管介入及肿瘤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	2.85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1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

2.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为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3.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相关事项，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4.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相关事项，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最近12个月（自2025年1月20日至2026年1月19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7,400	0	0	7,400.00
2	0 结构性存款	354,500.00	354,500.00	1,147.78	0
合计				1,147.78	7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9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5.32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91.20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3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7,4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22,600.00	

注：最近一年净资产、净利润为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相关事项，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现金管理业务相关的主要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现金管理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

3.公司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4.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银行、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6.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取得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其他相关规定与指南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6-002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500.00万元到-12,000.00万元，将出现亏损。

● 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4,000.00万元到-11,50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25年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500.00万元到-12,000.00万元，将出现亏损。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4,000.00万元到-11,500.00万元。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16,134.1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763.4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057.38万元。

（二）每股收益：-1.18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近年来我国房地产市场增速放缓，导致电梯及相关配件行业竞争愈发激烈，同时受市场环境及原材料波动的影响，整体需求有所下降，产品价格持续下降，毛利率下降。因此预告期内公司总体销售收入、利润呈现下降态势。

（二）根据相关规定以及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部分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计提金额以正式披露的经审计数据为准。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遵循会计准则进行的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88168　证券简称：安博通　公告编号：2026-002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329,88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29,88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月23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3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2023年10月1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学楠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3年10月7日至2023年10月16日，公司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10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45）。

4.2023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年10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50）。

5.2023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对本次调整及授予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4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及首次授予第一批次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7.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第二批次及预留授予第一批次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本期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李远	中国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7.00	2.10	30%
2	薛洪亮	中国	董事、高级副总裁	7.00	1.80	25.71%
二、其他激励对象						
核心业务骨干（首次授予50人）				76.96	23.088	30%
核心业务骨干（预留授予8人）				12.00	6.00	50%
合计				102.96	32.988	32.04%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60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1月23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32.988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限售规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股）	76,855,124	329,880	77,185,004

本次股本变动后，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1月4日出具了《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证天通〔2026〕验字34100001号），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5年12月29日，贵公司收到60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股权认缴款人民币9,879,916.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29,88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9,550,036.00元。所有股权认缴款均以人民币现金形式投入。激励对象中薛洪亮原解锁股份21,000.00股，本次认购18,000.00股，少认购3,000.00股，本次60人合计认购329,880.00股。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2026年1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0,167,329.21元，公司2025年1-9月基本每股收益为-1.69元。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77,185,004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5年1-9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2.9880万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43%，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ST华扬　公告编号：2026-006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000万元到-59,000万元。

● 公司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2,000万元到-61,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000万元到-59,000万元，将出现亏损。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2,000万元到-61,0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656.4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2,778.67万元。

（二）每股收益：-2.16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本次业绩预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的主要原因如下：

（1）受行业竞争加剧及行业格局持续调整等因素影响，整体营收规模拓展进度有所放缓。自2024年起，公司围绕提升长期经营质量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持续推进业务结构优化与内部管理升级。2025年仍处于业务转型与结构调整阶段，相关调整及必要投入对当期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阶段性经营亏损仍然存在。2025年内，公司同步推进降本增效措施，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并通过剥离盈利预期不足或协同效应有限的业务单元、并购及整合具有稳定盈利能力的资产等方式，改善经营质量，经营性亏损水平整体保持可控，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略有扩大。

（2）根据公司业务开展情况、资产实际使用状况及与客户、供应商的合作进展，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部分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拟计提相应减值准备，计提规模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本次资产减值计提为审慎性、阶段性会计处理，有利于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进一步夯实资产质量，降低未来经营不确定性。最终计提金额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报告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则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截至